

# 上明乡 2026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工作计划

为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从严规范涉企检查行为，坚决杜绝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、随意检查，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县关于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部署要求，结合我乡 2025 年行政执法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计划。

## 一、工作思路

### （一）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根本遵循，立足基层治理实际，坚持依法监管、科学监管、精准监管、服务监管相统一，以清单化管理、规范化实施、协同化推进、信息化支撑为抓手，统筹发展与安全、管理与服务，全力维护企业合法权益，助力乡域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### （二）基本原则

1、依法底线原则：无法律法规依据一律不开展检查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、流程实施检查行为。

2、精简高效原则：最大限度压缩检查频次，整合检查事项，推行联合检查、综合检查，能线上不线下、能合并不分散。

3、风险分级原则：依据企业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监管，低风险企业降低频次，高风险企业强化管控，实行信用激励与约束。

4、公开透明原则：检查计划、过程、结果全程公开，主动接受社会、企业和群众监督。

5、服务为先原则：坚持执法与服务并重，推行柔性执法、指导式执法，落实轻微违法容错机制。

### （三）实施主体

上明乡人民政府统一组织，由乡综合行政执法队具体牵头，市场监管、生态环境、消防、农业农村、自然资源等相关岗位协同实施；必要时启动“乡街吹哨、部门报到”机制，联合县级部门开展跨领域协同检查。

### （四）检查对象

全乡范围内各类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农业经营主体、商贸服务场所、餐饮住宿、加工作坊、人员密集场所及在建施工项目等生产经营单位。

## 二、重点检查内容

### （一）安全生产综合监管

重点检查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、安全管理制度建立、员工教育培训、应急处置方案及演练情况；规范用电、用气、消防设施、危险物品管理、生产设备运行安全等；突出节后复工、汛期、高温、重要节点等关键时段专项排查。

### （二）消防安全常态管控

检查消防器材配备、维护及使用状态，用火用电安全管理，易燃杂物清理情况；重点核查人员密集场所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应急照明、指示标志是否完好有效。

### （三）市场经营与食品安全

核查经营主体证照是否齐全有效、是否亮照经营、明码标价，有无虚假宣传等违规行为；特种设备使用登记、定期检验

及人员持证上岗情况。如日间照料中心的食品安全，小卖部的食品生产日期个过问题。

#### **（四）生态环境保护**

检查生产经营中废水、废气、固体废物处置是否规范，扬尘、噪声防控措施是否到位；畜禽养殖污染治理、环保设施运行、排污口设置管理等情况。

#### **（五）农业生产与农资监管**

检查农资经营单位资质、产品质量、进货台账、禁限用农业投入品管控情况；农产品生产记录、农药化肥规范使用等内容。

#### **（六）自然资源与用地管理**

检查用地是否合法合规，有无违法占地、违规建设、擅自改变场地使用性质等行为。

### **三、检查方式与频次管理**

#### **（一）主要检查方式**

1、跨部门联合检查：多领域事项一次完成、多部门人员共同开展、检查结果相互认可。

2、非现场监管：通过资料核查、视频巡查、数据比对、线上核验等方式开展检查。

3、专项重点检查：针对群众举报、上级交办、风险提示、季节特点等开展针对性检查。

#### **（二）检查频次要求**

一般小卖部等个体经营户，年度现场检查原则上不超过2次，鼓励一次性综合检查。

加油站等高风险主体，依法适当增加检查频次，强化隐患整改“回头看”。

#### **四、年度实施安排**

1、第一季度：开展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综合检查，春节期间市场秩序及食品安全专项检查。

2、第二季度：组织夏季消防安全、用电安全联合检查，同步开展农资与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查。

3、第三季度：推进汛期安全、生态环境、扬尘治理检查，开展高温时段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检查，实施重点领域整治。

4、第四季度：开展年度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，全面清零安全隐患，汇总全年检查情况并公示。

#### **五、保障措施**

##### **（一）压实工作责任**

由乡综合行政执法队牵头抓总，各相关站所分工负责、密切配合，明确综合执法、法制审核、执法协调岗位职责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。

##### **（二）严格规范执法**

全面落实《山西省行政执法条例》等规定，坚持文明执法、公正执法，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，杜绝任性执法、选择性执法。

##### **（三）强化服务赋能**

在检查中同步开展政策宣讲、风险提示、业务指导，对轻微违法行为实行首违不罚、轻违慎罚，以柔性执法提升企业合规能力。

#### （四）严守保密纪律

规范管理企业信息资料，严格保护商业秘密和经营信息，不得擅自泄露、传播。

#### （五）健全监督问责

由乡纪委、司法所开展全程监督，对违规检查、执法扰民、执法不公等行为严肃追责问责，定期开展执法问题自查自纠。

#### （六）提升队伍能力

持续开展执法业务培训、法律知识考试、行政执法大讲堂等活动，补齐专业能力短板；加快推进信息化监管应用，提升检查精准化、高效化水平。

岚县上明乡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20日

